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韩光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韩光明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的情况，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韩光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鉴于韩光明先生目前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证上[2017]30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第六条的规定，韩光明先生书面承诺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将积极协助韩光明先生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在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后予以公告。

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韩光明先生为独立董事，公司原独立董事董刚先生的辞职生效。董刚先生原定任期为2018年11月9日至2021年11月8日，截止本公告日，董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董刚先生本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刚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董刚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附件：

韩光明先生简历

韩光明先生，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2006年7月至今在中山大学法学院担任副教授。

截至目前，韩光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